

关于印发《上海市长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第六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食品安全保障 专项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科（室）、执法大队、各市场监督管理所：

现将《上海市长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第六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食品安全保障专项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上海市长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9月18日

上海市长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第六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食品安全保障专项工作方案

第六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以下简称“进博会”）将于2023年11月5日至10日在上海举办。为做好第六届进博会食品安全监督保障工作，我局在总结前五届进博会食品安全保障工作经验的基础上，根据《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第六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食品安全监督保障专项工作方案》《上海市长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第六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市场监管服务保障工作方案》，结合长宁实际，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工作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紧紧围绕“越办越好”总要求，坚持“预防为主、风险管理、全程控制、确保安全”原则，按照“守住底、稳住面、保住点”的总体思路，以接待酒店、宴会场所，以及食品和食品原料供应商等为重点，根据食品安全风险大小，对进博会相关食品生产经营单位采取“分区域、分级别、分类别”监督保障，确保进博会不发生食品安全事故、城市社会面不发生重大食品安全事故。

二、组织领导

（一）领导小组

组建长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进博会食品安全保障工作领导

小组，由局党组书记、局长倪佳慧任组长，副局长赖树生任副组长；局相关科室、执法大队、各市场监管所负责人为成员。

（二）工作小组

组建由局相关科室、执法大队、市场监管所有关人员组成的保障工作小组，小组办公室设于食安监管科；下设综合协调、现场保障、机动应急、信息宣传、后勤保障等若干保障组。

三、工作任务及保障方式

按照市局《第六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食品安全保障专项工作方案》总体部署，根据进博会参展人员饮食住宿分布、参展人员规模规模、食品供应特点，综合食品安全风险各种因素，食品安全保障实施划分 2 个区域、采取 3 种保障级别实施监督保障。

（一）区域划分

根据进博会食品供应特点和参展人员饮食住宿分布，将全区范围划分为两个区域：将国家会展中心周边 10 公里内范围划为食品安全保障“辐射区”，主要包括程桥、虹桥、新泾、仙霞、临空；将本区其他街道划为食品安全保障“城市社会面”。

（二）分级分类保障（食安监管科牵头）

1. I 级保障（全程驻点保障）：辐射区及城市社会面的各国及国际组织 VIP 接待酒店、重要宴请；其他由区政府承担的重要接待和活动；辐射区及城市社会面供博食品原料供应商和为进博会提供餐饮服务的集体用餐配送单位、团膳外卖单位、中央厨房及企业配送中心等餐饮单位。

工作要求：对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开展评估检查，对食品原料和加工环节开展快速检测，对食品生产加工供应过程和供应的食品等各环节采取监督员驻点与视频监控相结合的全程监督。

2. II级保障(重点环节保障)：辐射区其他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城市社会面的各接待参展人员及采购团的推荐酒店等。

工作要求：对食品生产经营单位每天进行巡回监督检查，对主要食品原料、加工环节开展快速检测，对加工重点环节辅以技术监控。

3. III级保障(巡回监督检查)：各接待酒店周边及旅游景区、大型饭店、星级酒店、集体用餐配送单位、美食街区等重点、高风险食品生产经营单位。

工作要求：对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开展较高频次的巡回监督检查。

(三)加强保障队伍人员培训，开展食品安全保障演练(食安监管科、食安协调科牵头)

在临战阶段，组织对参与保障的队伍人员进行全员培训，掌握保障工作程序、工作重点和工作要求；开展食品安全保障工作以及突发事件应急演练，保证监督保障人员力量配备和熟悉专业技能。

(四)开展城市社会面食品安全专项整治，确保城市社会面食品安全平稳有序可控(食安监管科、执法稽查科牵头)

根据“食品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迎进博百日执法行动”等专项工作要求及市局工作部署，组织开展集体用

餐配送单位、大型宴席承办单位、中央厨房、农村办酒、旅游接待饭店、大型活动接待宾馆周边等食品安全检查，严防严控食品安全事故。各市场监管所要继续开展无证无照食品经营长效治理，彻底消除无证无照食品经营单位，防止辖区无证无照食品经营单位死灰复燃。

四、实施步骤

（一）备战阶段（9月30日前）

制定食品安全保障方案，召开长宁区食品安全保障专题会议，明确任务和工作要求，落实分工，全面布置进口博览会食品安全保障工作。开展供博企业食品安全监督检查评估和人员培训；开展食品安全保障演练；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整治、集中用餐单位专项检查和食品安全“百千万”示范工程建设，做好社会面食品安全防控，严防重大食品安全事故。

（二）临战阶段（10月1日至10月底）

进一步完善细化食品安全保障工作方案，完成保障组队伍建设和人员培训。明确保障任务、职责分工，工作程序、工作内容、人员安排、后勤保障、应急处置等，重点对食品原料供应情况进行核查，对加工场所硬件条件和日常管理情况进行检查，对即食食品和环节进行抽检，全面完成市场监管服务保障前期准备工作。

（三）实战阶段（11月1日至展会结束）

全面启动食品安全保障相关工作，执法大队、各市场监管所根据各自职责，按照食品安全保障相关工作方案和工作规范，分

级分类实施监督保障，确保食品安全。

五、工作要求

（一）强化责任落实，加强协同配合

结合“两个责任”“迎进博百日执法行动”等工作要求，落实供博食品生产经营企业的包保责任，推动供博食品生产经营企业依法配备食品安全总监和食品安全员，严格落实“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制度。要切实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和责任意识，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加强沟通联络、密切协作，尤其是对需要跨部门协调配合的工作，要明确工作方案和时间节点，主动跨前，确保各项工作无缝对接、同步推进。

（二）建立健全工作机制，确保各保障工作顺利推进

备战阶段，围绕进博会“确保食品安全监管工作零失误、零疏漏”工作目标，建立以任务为导向的挂图作战机制，层层分解任务书，形成行动序列表，确保重大节点目标如期完成。建立日常会商、信息沟通、应急值守等制度，挂图作战，压实责任。

（三）加强信息收集工作，保证信息及时畅通

各部门要动态掌握涉及参展人员饮食住宿、规格规模、接待酒店名单、供博食品生产经营单位、供餐方式和数量等信息。各保障任务承担部门要主动了解交办任务的具体细节，有效形成横向、纵向信息交叉互通，互相补充。

（四）提前开展食品安全检查评估，实施分级监督保障

组织对拟从事集体用餐配送、团体膳食外卖、食品原料供应商、接待酒店等进博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开展检查评估，并提出评

估意见。要充分发挥智慧监管作用，通过“人防+技防”，对重点单位的设施设备、环境卫生、操作过程、个人卫生等环节进行分级分类监督保障。

（五）开展城市社会面食品安全专项整治，确保城市社会面食品安全平稳有序可控

结合食品安全风险隐患大排查专项工作，组织开展集体用餐配送单位、中央厨房、旅游接待饭店、大型活动接待宾馆周边等重点单位食品安全隐患排查，着重围绕原料采购、加工贮存时间、食品加工、贮存温度、交叉污染、餐具和工用具消毒、人员健康等易引发食品安全事故的关键环节开展针对性检查，及时发现和纠正不规范操作行为，严防严控食品安全事故。